

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展品展项租金及日常运营采购项目
专家论证报告

一、 项目基本情况：

- 1、项目名称：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展品展项租金及日常运营采购项目
- 2、采购单位：上海科技馆
- 3、组织单位：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- 4、预算金额：21598750.00
- 5、项目内容：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展品展项租金及日常运营采购项目

二、 论证会议情况：

- 1、会议日期：2024年12月18日14:00
- 2、会议地点：上海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998号4号楼4C会议室
- 3、评审人员组成：刘方京、丁智燕、韩建秋

三、 论证情况：

专家出具了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、歧视性条款，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等。

四、 论证结果

经专家一致论证，并对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规定，认定本项目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进行采购，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

五、 附件

附件:

政府采购项目论证专家签到表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	电话	签名
	陈进	浙江农林大学	教授	15922275899	陈进
	丁晓燕	上海市通信研究所	副总	13601764168	丁晓燕
	刘宇	上海市水务局	主任	13162105056	刘宇

会议地点: 上海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998号4号楼4C会议室

会议日期: 2024年12月18日

附件：

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表（个人）

论证时间：2024年12月18日

一、基本情况	
采购人	上海科技馆
项目名称	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展品展项租金及日常运营采购项目
项目预算金额	21598750.00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	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二、申请理由	
<p>1、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坐落于张江科学城未来公园内，该场馆由张江集团建设属于张江集团资产，2019年建设完成后主要用于张江人工智能馆主题展，张江集团分别作为建设主体和运营主体。</p> <p>2、2023年度，为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张江集团接到指令要求在未来公园内举办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（常设展）。在市科委、浦东新区政府的指导下，张江集团作为建设和立项主体负责完成布展相关工作，布展内容包括数据信息展示（展板、电子屏）、展品展项展示、模型定制及配套工程等。</p> <p>3、鉴于展览主题的特殊性、内容的专业性、展品的敏感性，场馆参观仅面向特定团队，不对公众开放。并要求参观团队禁止携带通讯设备进馆、馆内数据信息严禁外漏等特殊要求。由原有建设主体继续负责运营能更有效的保障信息安全。</p> <p>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，属于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情形，故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</p>	
三、专家论证意见	
<p>按照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《关于启动上海市科技自主创新工作的意见》的指示精神，结合该馆发展的现状，场馆的展项与运营决策单一来源采购的合理性充分。故同意采用</p> <p>专家签字： [Signature] 单一来源采购</p> <p>日期：2024年12月18日</p>	

附件：

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表（个人）

论证时间：2024年12月18日

一、基本情况	
采购人	上海科技馆
项目名称	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展品展项租金及日常运营采购项目
项目预算金额	21598750.00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	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二、申请理由	
<p>1、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坐落于张江科学城未来公园内，该场馆由张江集团建设属于张江集团资产，2019年建设完成后主要用于张江人工智能馆主题展，张江集团分别作为建设主体和运营主体。</p> <p>2、2023年度，为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张江集团接到指令要求在未来公园内举办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（常设展）。在市科委、浦东新区政府的指导下，张江集团作为建设和立项主体负责完成布展相关工作，布展内容包括数据信息展示（展板、电子屏）、展品展项展示、模型定制及配套工程等。</p> <p>3、鉴于展览主题的特殊性、内容的专业性、展品的敏感性，场馆参观仅面向特定团队，不对公众开放。并要求参观团队禁止携带通讯设备进馆、馆内数据信息严禁外漏等特殊要求。由原有建设主体继续负责运营能更有效的保障信息安全。</p> <p>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，属于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情形，故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</p>	
三、专家论证意见	
<p>按照上海市科委《关于启动张江科技创新成果展布展工作》和上海市科委《关于张江科技创新成果展布展工作》的要求，考虑该工作的特殊要求，按照《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上海市人民政府采购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的要求，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</p> <p>专家签字：丁XX</p>	
日期：2024年12月18日	

附件：

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表（个人）

论证时间：2024年12月18日

一、基本情况	
采购人	上海科技馆
项目名称	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展品展项租金及日常运营采购项目
项目预算金额	21598750.00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	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二、申请理由	
<p>1、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坐落于张江科学城未来公园内，该场馆由张江集团建设属于张江集团资产，2019年建设完成后主要用于张江人工智能馆主题展，张江集团分别作为建设主体和运营主体。</p> <p>2、2023年度，为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张江集团接到指令要求在未来公园内举办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（常设展）。在市科委、浦东新区政府的指导下，张江集团作为建设和立项主体负责完成布展相关工作，布展内容包括数据信息展示（展板、电子屏）、展品展项展示、模型定制及配套工程等。</p> <p>3、鉴于展览主题的特殊性、内容的专业性、展品的敏感性，场馆参观仅面向特定团队，不对公众开放。并要求参观团队禁止携带通讯设备进馆、馆内数据信息严禁外漏等特殊要求。由原有建设主体继续负责运营能更有效的保障信息安全。</p> <p>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，属于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情形，故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</p>	
三、专家论证意见	
<p>本项目有一定特殊性（知识产权等），为减少寻源难度，同意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</p> <p>专家签字：刘方东</p> <p>日期：2024年12月18日</p>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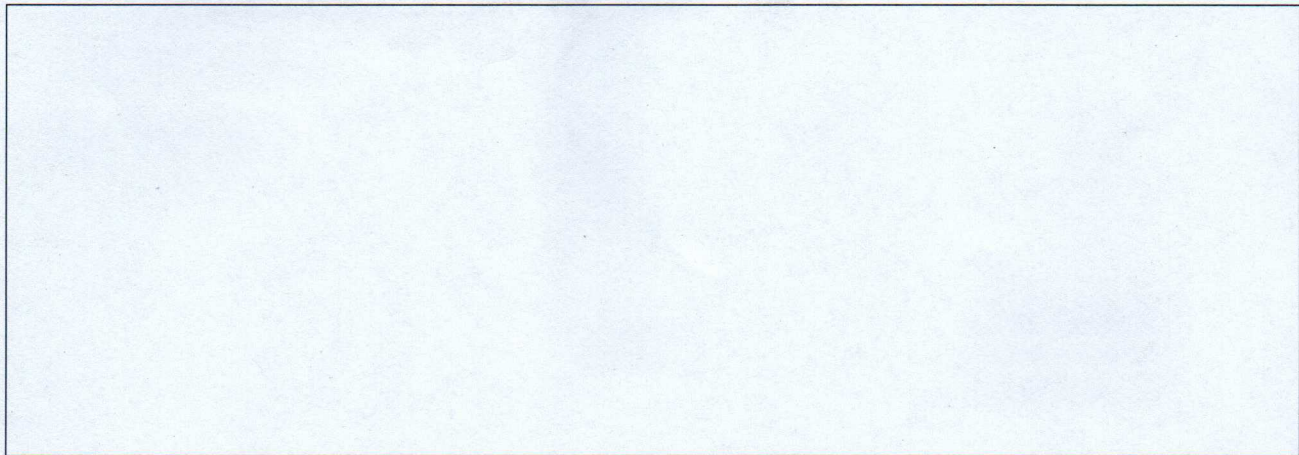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（汇总）

论证时间：2024年12月18日

一、项目信息			
项目名称	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展品展项租金及日常运营采购项目	采购编号	0025-00000825 0025-00000826
		预算金额	21598750.00
采购人	上海科技馆	联系人	吕老师
		联系电话	021-68622000
代理机构	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	联系人	赵政帆
		联系电话	18964788921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	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联系人	朱楠
		联系电话	15821658756
二、论证意见			
一、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、歧视性条款的论证意见			
无			
二、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			
根据《启动上海科技创新成果展二期工程》的内容，为保持连续性并更好地完成园意该供应商为唯一采购方式的单位。			
三、其他补充意见			
无			

刘方亭 丁晓红 李超



三、参加论证的专业人员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	电话	签名
1	刘芳亭	上海浦东新区	高工	13162405046	刘芳亭
2	丁芳亭	上海浦东新区	高工	13601764168	丁芳亭
3	陈芳亭	上海浦东新区	高工	15922275829	陈芳亭